

揭西县财政局文件

揭西财行(2019)108号

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建档立卡学生免学费和生活费补助资金的通知

县教育局：

根据广东省财政厅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建档立卡学生免学费和生活费补助资金的通知》(粤财科教[2019]237号)精神。现下达你局2020年建档立卡学生免学费和生活费补助资金的通知1156.91万元(其中：义务教育生活费补助769.68万元，高中120.6万元，中职61.02万元，)免学费(高中108.35万元，中职74.7万元，大专22.56万元)。支出列“205教育支出”相关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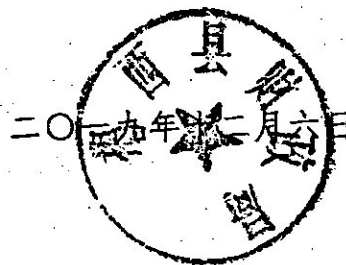
请加强财政资金的绩效管理，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

务，结合本地区财政绩效管理的要求，科学合理确定项目绩效目标，做好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，确保资金发挥绩效。

根据相关文件要求，请各单位按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和时间要求，抓紧做好资金分配计划，按程序上报审批。

附件：2020年建档立卡学生免学费和生活费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特此通知



抄送：县扶贫办
